

# 新宾满族自治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

新脱贫发[2018] 10号

## 新宾满族自治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新宾满族自治县2018年产业精准脱贫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相关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经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现将《新宾满族自治县2018年产业精准脱贫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县政协办

新宾满族自治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2018年6月8日印发



# 新宾满族自治县 2018 年产业精准脱贫工作要点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全省产业扶贫现场会和全市扶贫攻坚工作会议有关部署，结合我县工作实际，制定了 2018 年全县产业扶贫工作要点。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一手抓产业脱贫、一手抓成效巩固，把发展特色富民产业作为着力点，发挥新型经营主体和龙头企业带动作用，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创新产业扶贫工作模式，积极培育和确定一批能带动贫困户长期稳定增收的优势特色产业和产业扶贫基地，全力实施产业扶贫巩固提升工程，确保全县产业扶贫对象如期实现脱贫、已脱贫农户巩固成果稳定增收。

## 二、工作目标

我县依靠产业带动脱贫 873 人。巩固提高产业精准扶贫、脱贫成果，推进产业带动和扶持已脱贫农户持续增收，实现贫困户参与产业覆盖率 70%以上。

## 三、工作任务

### (一) 大力发展特色种养基地产业扶贫

1. 立足资源优势，发展特色种养业。结合我县农村地区的资源禀赋和产业发展优势，加大种养业结构调整，引导农

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和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着力发展食用菌、中药材、山野菜、苗木花卉、优质稻米、果蔬、特色水果、水产、畜禽养殖及经济林木等特色产业，积极发展“一圈畜、一棚菌、一亩果、一池鱼、一亩药”等庭院产业。今年，减少玉米种植面积1万亩，新发展食用菌1000亩，山野菜9000亩。到本年底，每个乡镇形成1-2个特色的现代农业（林业、牧业）示范区。53个贫困村基本形成“一村一品”的产业发展格局，发展1个（或若干）脱贫致富主导产业，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1-2家，培育一批种养大户或经济能人；贫困户有1项以上增收产业或1门以上增收技能。

2.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构建政策体系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实施意见》，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产业带动脱贫，继续实施小种植、小养殖、小果木、小加工、小商贸“五小”庭院产业和光伏产业扶贫项目，新培育市级以上龙头企业3个，专业合作社10家，发展家庭农场20家以上，推动拟销号的10个贫困村每村至少有1个带动贫困户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每个拟销号村的新型经营主体至少带动1户脱贫、2户脱贫户持续增收。

3. 建设乡村产业扶贫基地。按照乡镇党委（村党支部）+公司（合作社）+扶贫产业基地+建档立卡户的扶贫模式，建设乡村产业扶贫基地195个。即：在有贫困人口的15个乡镇，每个乡镇确定一个面积不小于500亩的特色种植产业

基地或畜禽规模养殖基地，且基地至少带动10户脱贫、10户脱贫农民持续增收；在有贫困人口的181个行政村，选择180个村建设一个面积不小于20亩的特色种植基地或畜禽养殖大户，且基地至少带动2户脱贫、4户脱贫农民持续增收。5月底前195个基地建设任务要分解落实到乡镇、落实到场（户），11月底前完成全年任务。

## （二）大力发展电商产业扶贫

1. 实施“互联网+特色农业”行动。支持组建扶贫电商组织和各类电商平台帮助贫困村、贫困户开展电子商务。培育农村电商队伍和扶贫带头人，搭建农产品“线上线下”交易平台，发展网上交易与配送，引导、带动贫困村、贫困户通过互联网直接对接市场，拓宽流通渠道，打破有形市场局限，较好地解决农产品销售难、卖不上好价钱等问题，使贫困户从农业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增加收入。

2. 培育贫困地区电商经营主体。加强贫困地区电商人才培训，提高电商知识的普及率，拓宽贫困地区、贫困人口就业门路和增收渠道。培育电子商务企业1家，农村电子商务经营主体20家，新增农村电商综合服务网点50个，培育农村电商网店20家，实现带动建卡贫困人口和脱贫人口稳定就业10人以上。

## （三）大力发展旅游产业扶贫

充分利用贫困地区青山绿水、民俗文化、特色产业园区、

特色农业等优势，扶持具备旅游开发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村开展乡村旅游，建设一批乡村旅游模范村、旅游脱贫示范村，培训一批乡村旅游脱贫带头人，建设一批扶贫效果好的旅游景区、特色旅游村镇和供旅农产品、旅游商品生产基地等。积极引导和支持各类旅游景区、酒店、乡村旅游点等，通过提供就业岗位、开发经营性资产、闲置土地房屋租赁、入股分红等多种方式，带动周边地区贫困村、贫困户实现脱贫致富。支持贫困户开办农家乐，全力倡导、支持民宿山庄和特色民宿村建设，组织贫困人口在乡村旅游经营中参与接待服务，帮助贫困户出售自家的农副土特产品。组织贫困人口参加乡村旅游合作社，通过资金、人力、土地参与乡村旅游开发和经营。9月底前培育乡村旅游精品示范线路3条；11月底前建成乡村旅游示范村（点）2个，发展乡村旅游经营户20户，星级示范户20户。

#### （四）大力发展光伏发电产业扶贫

重点支持53个贫困村安装建设60kv以上的村级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支持贫困户安装建设3kv以上的家庭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到年底，通过光伏扶贫累计带动不少于1000户人，保证每户年增收3000元以上。

#### （五）大力发展创新金融产业扶贫

高度重视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积极开展“惠农贷”和“妇女贷”；鼓励商业性保险公司在农村设立网点，建立完善的

“三农”保险补偿机制；多主题、多形式的担保机构，针对农户实际情况，实施多种担保方法；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积极引导农村金融机构不断创新贷款方式。

#### 四、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全县产业精准脱贫工作领导小组，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统筹组织全县产业精准脱贫推进工作。由县政府县长陶承海任组长，县委常委、副县长张文新、副县长谷凤威任副组长，办公室设在县农发局，由县农发局局长孔祥禄作为召集人兼办公室主任，县农发局、县扶贫办、县发展改革局、县旅游局、县财政局、县林业局、县水务局、县经服局、县科技局、县司法局、县社、县各金融部门的负责人担任成员，负责对全县产业精准脱贫的整体筹划、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研究起草重大政策措施和工作协调推进机制，组织开展联合调研、协调宣传和舆论引导等工作。

##### （二）落实责任分工。

产业精准脱贫工作由县农发局牵头推动。各相关部门负责研究本部门或行业支持贫困地区产业发展的布局 and 方案、政策和措施，协调和指导乡镇开展产业精准脱贫工作。乡镇党委和政府承担主体责任，主要负责统筹整合使用产业精准脱贫资金、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落地、推进实施等工作，加强人力配备，安排专职人员，落实特色产业精准脱贫任务；





乡镇党委政府是产业精准脱贫工作的实施主体，党政“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乡镇、村要有专人负责具体落实。各驻村帮扶单位要把开展产业精准脱贫作为落实驻村帮扶的首要任务来落实，帮助贫困村建立产业精准脱贫长效机制。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及包村干部要落实产业精准脱贫各项措施，加强对产业发展、资金使用、脱贫成效等方面的组织推进和监督管理。

### （三）强化督查考核。

县产业精准脱贫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按季度组织开展督查，采取专项督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对乡镇产业精准脱贫情况开展督查和考核。扶贫、发展改革、财政、监察、审计等部门以及各资金使用管理部门加强对产业精准脱贫相关项目和资金的监督检查。

